

银行理财新规如何影响你的投资

□刘向耀

2017年11月17日,资管新规意见稿出台,2018年4月27日,资管新规出台,2018年7月20日,银行理财细则意见稿出台,2018年9月28日,银行理财细则出台,2018年10月19日,银行理财子公司意见稿出台,2018年12月2日,银行理财子公司新规出台。

过去一年来,银行理财市场新规不断。三份意见稿、三份正式文件的密集出台,意味着银行理财市场将进行翻天覆地的变革。对于普通投资者来说,大部分人都不太清楚对自身会造成哪些影响。

打破刚性兑付,理财不再保本

这应该是这一系列改革的重中之重,也是对投资者影响最大的一点。很多投资者购买银行理财,就是看重它的安全性。简单来说就是不亏本,银行会准时到期还本付息,一分钱都不会少。虽然说大部分情况下银行理财资金都是赚钱的,并且能取得超额收益率,超额收益落入了银行的腰包,但是也有少部分情况下,比如大环境恶化或投资失误等,银行理财资金也会出现亏损的情况,银行则会用自有盈利去弥补亏损,仍然照常兑付本息。

不过今后这种情况会发生变化,理财资金赚钱多的情况下,投资者能得到更高的收益,理财资金亏损的情况下,投资者的本金则会发生亏损。尤其以后理财子公司发行的产品可以直接投资股市,并且可以发行分级基金,产品风险会更大。

有很多投资者担心以后银行理财风险变大,也容易发生亏损,从而不敢买银行理财了。有分析师认为,银行理财的定位仍然是稳健型理财,不会因为打破刚性兑付或成立理财子公司,就会大面积亏损了。大部分资金仍然会配置风险较低的存款、债券类产品,以满足保守型和稳健型投资者的需求,投资者只需按照产品的风险等级,选择低风险或中低风险产品即可。少部分投资者如果想博取高收益,则可以购买风险相对较高的产品。所以,相对于股票、基金等产品来说,银行理财还是比较安全的。

首次购买无须到线下网点面签

购买过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者都知道,第一次在银行购买的话,需要到柜台填写风险评估问卷,也就是所谓的面签。风险评估结果有效期为一年,一年之后需要重新评估,不过第二次之后就不必非得在柜台办理了,在网上银行或手机银行就可以操作。但是对于现在的年轻人而言,喜欢购买互联网理财产品,方便、快捷,不太愿意去银行网点办理业务。

今后银行理财子公司发行的理财产品,则取消了首次购买必须到柜台面签的硬性要求,在网上就可以操作。不过需要注意的是,理财子公司的成立门槛较高,需要一次性交10亿元实缴资本,目前只有国有银行、部分股份行和城商行拟设立理财子公司,大部分地方性银行都不会设立理财子公司,首次买这些银行的理财产品,仍然需要到网点面签。

销售起点下调,增加吸引力

说起新规的变化就不得不提5万元的购买门槛,由于银行理财大多是固定期限的,不能提前赎回,预留出流动性资金后,能够购买理财的资金就更少了。根据9月28日正式落定的银行理财新规,单只公募理财产品销售起点由目前的5万元降至1万元,各家银行迅速反应。

建行公告称,9月30日17:00开始,该行乾元·惠享(季季富)开放式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的首次购买起金额由5万元调整为1万元。农行宣布10月1日起调整部分理财产品的销售起点,产品数量多达43只。交行宣布10月8日起对部分面向个人客户销售的存量及在售公募理财产品起售金额调整为1万元,同时调整部分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起存金额,包括23款理财产品和16款结构性存款产品。

投资门槛的下调,无论是对于银行还是投资者来说,都是利好。一位理财经理介绍,降低起售后能增加银行理财的吸引力,有效扩大银行理财的客群基础。在一国家国有银行的产品,一位投资者正在咨询最新理财产品信息。她告



三份意见稿、三份正式文件的密集出台,对于普通投资者来说,大部分人都不太清楚对自身会造成哪些影响。

资料图片

诉笔者,平时自己的一些小钱散钱会放在余额宝,现在宝宝类货币基金产品收益率较低,余额宝资金转入转出还有限额。相比之下,银行的类似产品收益率高一些,现在门槛降低了,自己以后会优先选择银行理财产品。

但是,目前封闭式理财产品的购买门槛大多仍在5万元以上。不过专家分析,理财子公司成立之后,银行理财产品的门槛有望进一步下调,尤其是开放式净值型产品,门槛有可能下调至1000元甚至更低,定期产品的门槛也有可能在5万元的基础上有所下调。

投资者买到的理财产品渠道、种类更多

以前银行理财只能在银行渠道购买,今后理财子公司发行的理财产品,则不限于在银行渠道发售,也可以由具备相关资质的平台代销。

目前还没有出台哪些平台有资质代销银行理财,专家预计,有基金代销牌照的平台很有可能具备资质代销银行理财,包括支付宝、微信、京东金融等。不过成立理财子公司的本身就是大中规模的银行,自身客户群体本来就比较庞大,理财销售主要还是依靠自身渠道。

过去银行理财市场上,90%以上都是封闭式预期收益类的产品,今后这种预期收益类的产品将不存在了,都要向净值化转型,而净值型产品的收益率是

不断变化的,是未知的。没有收益率参考,客户心理肯定会打鼓,所以银行往往会给出一些参考利率,包括七日年化收益率、上一日年化收益率、业绩参考基准(历史收益率)等等,实际收益率可能会有出入,但一般不会太大。

以后不仅保本理财要退出市场,3个月内封闭式理财也要退出。虽然有些产品不能买了,但银行理财改革之后,实际上投资者能买到的理财产品种类越来越多了。

首先,封闭式理财产品仍然能买到,只不过期限在3个月以上,包括普通的封闭式产品以及定开式理财产品。定开式产品的存续期一般较长,比如5年、10年甚至更久,定期开放买卖,比如每3个月、6个月、1年开放一次。其次,开放式理财产品将会增多,包括T+0理财和T+1理财,流动性大大增强,与货币基金相当。第三,想要保本也可以选择结构性存款,与当前的保本理财收益率差不多,而且大概率达到预期的收益上限。不过买之前最好提前看一下收益说明。第四,想要博取高收益,可以购买分级理财、高风险等级理财、股票配置比例比较高的理财。

银行理财改革的目的主要是为了防范金融风险,但不会损害投资者的利益,相反,有些规定还会保障投资者的资金安全,比如现在去银行买理财,要求银行必须录音、录像,不能欺诈或诱导投资者买高风险理财产品。

瑞迪网络在石交所成功发债一亿元

本报讯(刘铮)近日,河北瑞迪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交所)备案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成功备案并募集资金1亿元。

据石交所介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名称为瑞迪转债,备案总额1亿元,每张面值100元,按面值发行,债券备案期限2年。本次可转债由河北辰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承销,由河北冀华律师事务所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募集资金使用设计了合理科学的交易模式,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权益。

据了解,石交所正在依法依规、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不断创新包括可转债在内的融资工具与融资方式,为中小微企业提供优质的融资服务。可转债具有债权和期权的双重属性,持有人可以选择持有债券到期,获取公司的还本付息,也可以选择约定的时

间内转换成股票,享受股利分配或资本增值。可转债的融资成本相对较低,同时,如果投资者选择债转股,企业的还债压力也会有所下降。

另外,石交所于去年7月推出可转债业务,积极扶持民营企业发展,取得了一些经验。一是规范流程,对债券发行的备案立项、交易模式管理、风控措施管理、投资人资格认定等进行全程规范。二是完善服务,实行项目管理制度,结合项目倒排工期,落实跟踪服务、上门服务措施,本次债券从立项到募集完成不到两个月的时间,缩短融资周期,降低融资成本。三是加强信息整合,积极扶持并发挥优质中介机构的作用,依托成功发行可转债项目的示范效应,引领更多的企业和投资者参与投融资活动,努力搭建省非上市公司直接融资主渠道和核心平台,解决民营企业融资难问题,提升石交所服务全省中小企业的整体质量。

第三届地方政府投融资平台转型发展论坛举办

本报讯(刘政、苗雨阳)近日,由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河北金融学院联合主办、地方政府投融资研究中心等机构承办的第三届地方政府投融资平台转型发展论坛在河北金融学院成功举办。相关领域专家、各地投融资平台企业等150余人参加此次论坛。

本次论坛围绕地方政府投融资平台转型升级的理论及实践展开,与会专家就我国地方政府投融资平台转型路径、融资管理、隐性债务风险展开了热烈的讨论。本次论坛中,地方政府投融资研究中

心特约研究员、财达证券固定收益融资总部副总经理费超受课题组委托,发布了《河北省地方政府投融资平台转型发展研究报告(2018)》。该报告是目前国内首份以省为单位的由政府投融资平台转型发展专项报告,主要聚焦河北省投融资平台转型发展及债务风险防范,较为客观全面地反映了省内各级平台企业的整体发展情况,并给出了评价排名。报告通过横向比较和纵向分析,分析遇到的问题,展现省内平台企业转型现状,提出解决的途径,引导平台企业的转型实践。

两高厘清信用卡恶意透支界限

11月28日,最高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最高法)、最高人民检察院(以下简称最高检)发布《关于修改〈关于妨害信用卡管理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的决定》(以下简称《解释》)。新解释明确恶意透支的界定标准为两次有效催收,同时将定罪量刑标准的入罪门槛由原来的1万元以上提升至5万元以上。分析人士指出,此次新规厘清罪与非罪的界限,有利于司法机关准确认定掌握客观标准。

据了解,此次新规是最高法、最高检两部门根据司法实践情况,对原有司法解释做出的修改,并规定自2018年12月1日起施行。北京商报记者注意到,此次修订的《解释》共13条,而原《解释》只有8条,此次在原《解释》基础上新增加了5条内容,并对具体条款进行了规范、细化。

《解释》明确恶意透支的界定标准。原《解释》规定,持卡人以非法占有为目的,超过规定限额或者规定期限透支,并且经发卡银行两次催收后超过3个月仍不归还的,应当认定为刑法第一百九十六条规定的恶意透支。此次《解释》

在原基础上将两次催收改为两次有效催收,更有助于区分正常逾期和恶意透支。

何谓有效催收,《解释》新增了一条内容作出具体规定。对于是否属于有效催收,《解释》明确应当根据发卡银行提供的电话录音、信息送达记录、信函送达回执、电子邮件送达记录、持卡人或者其家属签字以及其他催收原始证据材料作出判断。

此外,对于是否以非法占有为目的,《解释》强调应当综合持卡人信用记录、还款能力和意愿、申领和透支信用卡的状况、透支资金的用途、透支后的表现、未按规定还款的原因等情节作出判断。不得单纯依据持卡人未按规定还款的事实认定非法占有目的。律师认为,《解释》厘清罪与非罪的界限,有利于办案部门掌握客观标准,也对发卡行的业务合规提出了新的要求,发卡行将要记录客户的有效联系方式,采取更加便捷有效的通知手段,避免催收成本过高。

一位业内人士表示,在此前的信用卡恶意透支案件中,有的持卡人并没有

收到银行逾期等告知,最后在不知情的情况下被判恶意透支。新规明确催收的有效性,既可以让持卡人尽量还款,也避免了银行通过单一催收方式通知持卡人造成信息无法有效告知的情况。

值得注意的是,此次《解释》上调了恶意透支的定罪量刑标准。将原《解释》中认定的数额较大情形由1万元以上不满10万元,修改为此次的5万元以上不满50万元;数额巨大由原来的10万元以上不满100万元,修改为50万元以上不满500万元;数额特别巨大由原来的100万元以上调整为500万元以上。

在数额的计算方面,《解释》规定,恶意透支的数额,是指公安机关刑事立案时尚未归还的实际透支本金数额,不包括利息、复利、滞纳金、手续费等发卡银行收取的费用。归还或者支付的数额,应当认定为归还实际透支的本金。

另外,《解释》还强调,恶意透支数额较大,在提起公诉前全部归还或者具有其他情节轻微情形的,可以不起诉;在一审判决前全部归还或者具有其他情节轻微

情形的,可以免于刑事处罚。但是,曾因信用卡诈骗受过两次以上处罚的除外。

分析人士指出,新规上调门槛符合当前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情况。律师表示,对于金钱类犯罪而言,金钱的数额一般要根据社会消费水平、生活水平状况的发展进行调整。原《解释》制定的年代,透支1万元就已经很高了,而现在将近十年过去,物价也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在这种情况下调高起刑点和量刑标准是非常有必要的。

事实上,随着信用卡的普及,信用卡透支现象也越来越严重。为了维护信用卡管理秩序,2009年12月,最高法、最高检联合公布《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妨害信用卡管理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谈及此次修订的原因,律师表示,正常持卡人因为忘记还款等原因导致未能还款的情况很普遍,而另一方面近年来恶意透支信用卡的刑事犯罪案件数量居高不下,如何区分信用卡犯罪和一般的信用卡逾期对于信用卡持卡人非常重要。各地司法机关在裁判标准和尺度的把握上也存在一定程度的不一致,这是此次两高新规修订的主要原因,有助于司法机关准确认定,厘清信用卡透支逾期罪与非罪的界限。

(本报综合)

2019年猪年贺岁纪念币来了

据《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18〕第28号》消息,中国人民银行决定自2018年12月12日起陆续发行2019年贺岁纪念币一套。该套纪念币共2枚,其中银质纪念币1枚,双色铜合金纪念币1枚,均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货币。

银质纪念币正面图案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徽,并刊国名、年号;背面图案为福字造型,配以窑洞、窗棂、玉米、辣椒等造型组合设计,并刊面额。

银质纪念币为普制币,面额3元,圆形,直径25毫米,含纯银8克,成色99.9%,最大发行量270万枚。双色铜合金纪念币正面图案为中国人民银行、10元字样,汉语拼音字母SHIYUAN及年号2019,底纹衬以团花图案;背面主景图案为一只中国传统剪纸艺术中与装饰年画元素相结合造型的小猪,其上方为

宫灯和石榴花图案,面左侧刊己亥字样,双色铜合金纪念币面额为10元,直径为27毫米,材质为双色铜合金,发行数量为2.5亿枚。

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和中国建设银行分别承担2019年贺岁双色铜合金纪念币(以下简称贺岁币)在部分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约发行工作。中国工商银行负责上海、内蒙古、辽宁等地区,中国农业银行负责江苏、安徽、江西等地区,中国银行负责天津、山西、福建等地区,中国建设银行负责北京、河北、黑龙江等地区。

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和中国建设银行将于2018年12月21日至12月24日办理贺岁币预约业务。投资者可通过上述四家银行行业金融机构官方网站或前往其营业网点进行预约登记。(本报综合)

勒索病毒盯上二维码支付

12月4日,信息安全公司火绒在火绒安全实验室公众号发布消息称,12月1日爆发的微信支付勒索病毒正在快速传播,感染的电脑数量越来越多。腾讯方面4日回应称,微信已第一时间对所涉勒索病毒作者账户进行封禁、收款二维码予以紧急冻结,目前腾讯电脑管家已完成病毒破解。支付宝方面表示,有针对性的防护,目前未收到账户受影响的用户反馈。

据腾讯方面介绍,他们从12月1日开始接到用户的中毒反馈。这种勒索病毒感染系统后,会加密txt、office文档等有价值数据,并在桌面释放一个你的电脑文件已被加密,点此解密,的快捷方式。点击后弹出解密教程和收款二维码,强迫受害者通过手机转账支付解密费用。

这款名为Bcrypt的病毒首先攻击的是软件开发者的电脑,导致开发者使用某工具编程的软件均带毒。用户下载这些“带毒”软件后电脑就会被感染。病毒能获取键盘记录,这样当用户在各种平台上输入账号、密码时,便会泄露给病毒作者。支付宝方面在

12月4日介绍了该病毒的传播方式。腾讯电脑管家技术专家进一步介绍称,上述勒索病毒的传播源是一款叫账号操作V3.1的易语言软件(病毒传播者还利用了其他一些类似的黑灰产工具),其声称的主要功能是可以登录多个聊天账户切换管理。该工具为灰色产业开发人群使用的工具,这部分人群使用的工具有许多会被杀毒软件查杀,他们常常会出现杀毒软件的拦截提示。因而,这个勒索病毒针对灰产从业者的定向传播十分奏效。

火绒安全实验室在12月1日发布的微信文章中写到,通过勒索病毒的界面信息都是中文可以推测,病毒或为国人制作,并使用不匿名的微信收取赎金,行为十分猖獗。

专家表示,目前,上述病毒的全网中毒用户近两万人,支付的赎金金额为110元/人,尚不清楚病毒作者具体获得的总赎金金额,但由于安者使用某工具编程的软件均带毒,用户下载的总体赎金应该不高。

上述勒索病毒的扩散逐渐引起关注,微信和支付宝也在昨日披露了相关情况和举措。腾讯方面介绍称,

微信已在第一时间对所涉勒索病毒作者账户进行封禁、收款二维码予以紧急冻结。微信对任何形式的网络黑产犯罪零容忍,我们一直在持续打击网络黑产,实现了全链条精确打击。微信会通过后台风控策略对高风险交易场景进行提醒和确认,以保护好用户支付和财产安全。

支付宝是否也受到该勒索病毒的波及,昨日,支付宝安全团队在相关情况介绍中称,目前未收到支付宝账户受影响的用户反馈。针对此类风险,支付宝风控系统早有针对性的防护,包括二次校验短信验证码、人脸识别等。即便泄露密码,也能最大程度确保账户安全。

腾讯方面透露,目前腾讯电脑管家已完成病毒破解,并连夜发布本地解密工具测试版。腾讯电脑管家现已推出三重安全防护体系,做到事前备份、事中拦截、事后破解,最大限度帮助已中招的网友查杀病毒并修复被加密破坏的文件。腾讯电脑管家还为未安装电脑管家的中毒用户,提供了解密工具。

(本报综合)

渤海银行12月10日至12月13日理财产品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销售区域 | 募集开始日 | 募集结束日 | 成立日 | 到期日 | 期限(天) | 认购/申购起点金额(万元) | 业绩比较基准(年) | 销售渠道 |
|---------|----------|------------|------------|------------|------------|------------|-------|---------------|-----------|------------|
| 渤海1693号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石家庄(六周年专属) | 2018/12/10 | 2018/12/13 | 2018/12/14 | 2019/12/13 | 364 | 1 | 5.00% | 柜台+网银+VTM |
| 渤海1682号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全行 | 2018/12/10 | 2018/12/13 | 2018/12/14 | 2019/3/21 | 97 | 1 | 4.87% | 全渠道 |
| 渤海1683号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全行 | 2018/12/10 | 2018/12/13 | 2018/12/14 | 2019/4/19 | 126 | 1 | 4.83% | 全渠道 |
| 渤海1684号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全行 | 2018/12/10 | 2018/12/13 | 2018/12/14 | 2019/5/21 | 158 | 1 | 4.84% | 全渠道 |
| 渤海1685号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全行 | 2018/12/10 | 2018/12/13 | 2018/12/14 | 2019/6/17 | 185 | 1 | 4.85% | 全渠道 |
| 渤海1686号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全行 | 2018/12/10 | 2018/12/13 | 2018/12/14 | 2019/12/10 | 361 | 1 | 4.83% | 全渠道 |
| 渤海1687号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全行 | 2018/12/10 | 2018/12/13 | 2018/12/14 | 2019/6/17 | 185 | 100 | 4.90% | 全渠道 |
| 渤海1688号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全行(直销银行) | 2018/12/10 | 2018/12/13 | 2018/12/14 | 2019/3/21 | 97 | 1 | 4.87% | 直销银行 |
| 渤海1689号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全行(直销银行) | 2018/12/10 | 2018/12/13 | 2018/12/14 | 2019/7/15 | 213 | 1 | 4.90% | 直销银行 |
| 渤海1690号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全行(直销银行) | 2018/12/10 | 2018/12/13 | 2018/12/14 | 2019/12/10 | 361 | 1 | 4.83% | 直销银行 |
| 渤海1691号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全行(新客户专属) | 2018/12/10 | 2018/12/13 | 2018/12/14 | 2019/3/28 | 104 | 1 | 4.90% | 柜台/VTM |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销售区域 | 募集开始日 | 募集结束日 | 成立日 | 到期日 | 期限(天) | 认购/申购起点金额(万元) | 业绩比较基准(年) | 销售渠道 |
| 渤海422号 | 净值型 | 全行 | 2018/12/10 | 2018/12/13 | 2018/12/14 | 2019/3/19 | 95 | 5 | 4.89% | 柜台、网银、手机银行 |
| 渤海423号 | 净值型 | 全行 | 2018/12/10 | 2018/12/13 | 2018/12/14 | 2019/4/18 | 125 | 5 | 4.88% | 柜台、网银、手机银行 |
| 渤海424号 | 净值型 | 全行 | 2018/12/10 | 2018/12/13 | 2018/12/14 | 2019/6/13 | 181 | 5 | 4.89% | 柜台、网银、手机银行 |
| 渤海425号 | 净值型 | 全行 | 2018/12/10 | 2018/12/13 | 2018/12/14 | 2019/12/10 | 361 | 5 | 4.93% | 柜台、网银、手机银行 |

风险提示:理财非存款,产品有风险,投资需谨慎,业绩基准不代表未来表现,不构成新理财产品业绩表现的保证,详询95541或渤海银行各网点